

# 永安市民政局文件

永民〔2023〕22号

办理结果：A

##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139号 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黄贤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提高老年人安康常乐的建议》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加强老年人健康服务

1. **深化医养结合服务。**自我市社会福利中心建成并引进国德老年公寓和国德医院，被评为全省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单位起，我市长期致力于推广医养结合模式。一是**养老机构方面**。我市城区4所老年公寓中，有3所内设医疗机构，1所与民营医院达成

协作并长期派医务人员驻点，同时分别与三明市永安总医院、永安市燕城医院建立急救、转诊等合作机制，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11所乡镇敬老院由国德老年公寓承接开展连锁化运营，既享有国德医院医疗资源，同时又拥有就近乡镇卫生院医疗资源，已实现养老机构医养结合全覆盖。二是村（居）养老服务设施方面。2013年以后新建或改造提升的社区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和颐老院等养老服务设施均按医养结合要求，将设施场所建设在临近村（居）卫生服务站，或将卫生服务站引进来，现村（居）养老服务设施基本能达到医养结合条件。三是居家养老服务方面。2017年开始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引进专业化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为政府采购对象及社会老年人提供线上信息服务和线下援助服务，其中线下服务内容包括陪诊就医、康复理疗、健康监测等助医服务，为行动不便的居家老人提供就医帮助。

**2. 延伸健康管理服务。**通过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进一步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精细化需求。具体做到“三个延伸”：一是**向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延伸**。每年为老年人开展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老年病预防和早期干预等服务。2022年，接受健康体检31913人、健康管理30335人，规范化健康管理率71.3%，100%完成140人65岁失能老年人健康评估和服务工作，开展老年人认知评估，共筛查20761人次，初筛疑似阳性3492人，经

进一步评估确认阳性 539 人，并给予相应保健指导。二是向健康服务需求延伸。试点建设“智慧健康小屋”，投入 392 万元为 14 家分院和 50 个村卫生所配备血氧指夹、血糖测量仪、血压测量仪等健康管理设备，满足老年人自我健康监测和获得健康指导的需求；开展西太云医社区智能医疗康养试点服务项目，与有需求的老年人签约提供健康监测与指导、送药、中医护理等服务。三是向构建老年友好社区服务延伸。推进构建老年友好社区建设，完善老年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便利可及服务。我市新安社区（2021 年度）、将军山社区（2022 年度）在为老年人提供便利服务方面成效突出，分别被国家卫健委、全国老龄办命名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 二、增强养老服务供给

1. 强化设施建设。一是谋划新建大项目。2020 年利用专项债政策，策划新建永安市城乡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总投资 1.35 亿元，建筑面积 2.17 万平方米，设置标准养老床位 550 张，获批专项债资金 1 亿元，现已完成项目主体建设，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引进国德老年服务有限公司，新建永安市国德老年康养中心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配套建设包括照护用房、活动室等功能区，设置床位 300 张，建筑面积 1.2 万平方米，现已基本建成，正在做运营前准备工作。二是向上争取一批建设补助。通过项目包装和积极向上争取，2022 年争取到四个长者食堂项目和两所

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60 万元，目前已投入使用。2023 年，积极争取到林业新村社区和新安社区两所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补助资金 200 万元，四个长者食堂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60 万元。以资源嵌入、功能嵌入为理念，集日间照料、临时托管、文化娱乐、精神慰藉、康复保健、餐饮服务等功能于一体，能够更好满足老年人“家门口养老”刚性需求和现实需求的嵌入式养老机构，将于年内完成建设。

**2. 提升服务质量。**一是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为推动落实我市《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文件要求，结合年度任务，制定《永安市民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幸福院质量提升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永民〔2023〕19 号），细化提升标准，要求报名参与质量提升的农村幸福院应参照《农村幸福院等级划分和评定》标准达到三星级及以上，同时强化工作部署，将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质量提升工作列入年度绩效考核，计划年内完成 85 所农村幸福院星级评定工作，以增强农村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为导向，不断促进我市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质量提升。二是推动长者食堂项目建设。积极探索“长者食堂+助餐点+配餐送餐就餐”服务模式。2022 年完成 5 所长者食堂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总投资 61.6 万元，每所获得省级补助 15 万元。2023 年继续向上申报将军山社区、龙山社区、江滨社区、汶四村 4 所长者食堂项目，争取到上级补助资金 60 万元，计划今年完成项

目建设。三是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内容。依托智宇公司信息平台，运用“互联网+养老”模式，每年由市财政列支100万元，为全市七类困难老年人购买“线上+线下”居家养老服务，自2021年起，共有8400余人次老人享受线上服务，2100余人次老人享受线下服务。四是开展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计划到2023年6月底前为我市60周岁以上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200张，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400人次，进一步提升政府为特殊困难老年人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水平和覆盖面。

**3. 完善智慧助老。**为推动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困难，让老年人得到更周全、更贴心、更直接的便利服务，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结合卫生健康工作，市卫健局和三明市永安总医院制定了实施方案，切实解决好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困难。一是完善健康码管理使用。疫情期间，三明市永安总医院在两院区入口设立无健康码通道，对不能使用智能手机的老年人，可以凭有效身份证件、社会保障卡等替代健康码通过智能闸机进行健康核验，进入医疗卫生机构。总医院和基层分院都配有医务人员、志愿者为老年人提供指导服务。二是提供多渠道挂号服务。三明市永安总医院建有契合本院实际的预约诊疗信息管理平台，号池统一，号源设置精确到分，并预留10%的号源以方便基层及偏远地区来的

病人。预约系统号源生成提早 15 天，每天早上 6 时放号，可提前 0-15 天选择网络、电话、诊间、现场、自助、微信公众号等任一方式进行预约。患者及家属通过实名认证的社保卡(就诊卡)或身份证号即可以预约。在预约引导方面，主动为老年人手机中录入医院预约服务热线，方便老年人直接拨打，有智能手机并会使用微信的老年人，1 对 1 地教授使用公众号预约的方法。在老年群体普遍的科室如便民门诊，设立专职分诊护士为老年人服务。畅通双向转诊平台，在基层分院推行亲友、家庭签约医生等代老年人预约挂号的渠道。在医院里，挂号、缴费、打印检查、检验报告等均设有人工服务窗口，配有导医、志愿者为老年人提供就医指导服务。三是简化老年人网上办理手续。简化网上办理就医服务流程，已实现个人通过微信公众号为家里的老人进行预约挂号、门诊/住院充值，查看门诊及住院报告等服务。

### 三、完善养老服务保障

1. 强化制度建设。一是加强组织建设。中共永安市委、永安市人民政府为扎实有序推进“八大会战”重点工作落细落实，成立了“八大会战”指挥部，其中包括民生保障工作指挥部，下设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工作组，为有序推进我市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工作提供政策支持。二是加强服务保障。根据《三明市民政局 三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三明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民〔2022〕85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

市实际，制定了《永安市民政局 永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永安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民〔2023〕8号），现已完成该项目招投标等前期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服务工作，有效孵化了社会资源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发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2. 加大资金投入。**一是**本级财政支持**。2022年度我市预算用于养老服务项目的经费达到6585万元，主要包括城乡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居家养老服务项目。二是**落实补贴政策**。对我市80岁以上无退休金的高龄老人每月按80—89周岁每人50元、90—99周岁每人100元、100周岁以上每人3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对我市失能老人每月按完全失能每人200元，半失能每人1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2023年以来累计为6557名老年人发放无退休金高龄老人津贴186.95万元，累计为6名完全失能、半失能老人发放补贴5400元。每年为患有矽肺病的“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发放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已发放2022年度“8491”国防工程支前民兵矽肺病补贴108人，82.05万元。三是**提高养老保险**。我市基础养老金标准从2013年的65元，到今年提高到150元，参保人员缴费档次由原来的100-2000元提高到200-5000元，缴费补贴从原来的每人每年30-50元提高到40-200元，完善长缴多得、多缴多得机制，并建立丧葬补助金制度。

**3. 开展人才培养。**一是**加强队伍培训**。2021年我局联合人社部门，委托三明新未来职业培训学校，组织城区各养老机构所有护理人员和社会待业人员，在永安市国德老年公寓开展了三批次康养从业人员培训400人次；2023年，我局委托三明市万寿延养老服务评估中心，组织全市各养老机构、医疗机构从业人员共49人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培训，为精准服务我市失能老人提供良好的评估队伍基础。二是**强化安全培训**。今年来，我局通过委托第三方消防安全讲师送教上门，市消防救援大队利用消防志愿服务队、消防宣传车等多种形式，组织养老机构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活动6次，提升养老机构从业人员的自防自救能力，有效提高我市各养老机构消防安全应急处置能力。

**4. 加强日常监管。**一是**食品安全方面**。对于新开办长者食堂，指导他们按市市场监管局要求严把食品经营许可准入关，对食堂面积、布局流程、设施设备等进行审查，要求按照原料进入、原料加工制作、半成品加工制作、成品供应的流程合理布局，并使用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设施设备。截至目前，我市共许可长者食堂4家。同时，市场监管部门对长者食堂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将从业人员健康管理、食品原料采购贮存、食品加工制作、场所环境卫生、餐用具清洗消毒、设施设备运转、食品留样等作为重点内容，增强监督检查的工作效能。共出动执法人员16人次，



检查长者食堂 8 家次，下达监督意见书 4 份。二是**防范养老诈骗方面**。2022 年，由市平安建设领导小组牵头，印发制定《永安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市专项办及四个工作组，推动形成“行业整治”“属地整治”双线互补、协同发力的防范养老诈骗工作格局。制作宣传视频、音频，通过电视、广播、新媒体平台开展宣传，阅读、转发量达 139 万人次，开展宣讲 858 场，张贴宣传海报 6800 份，制作横幅 1000 余条。入户走访老年人家庭，走进养老机构，向老年人讲解和普及防范诈骗知识，发放宣传手册、倡议书 10.1 万份。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打掉养老诈骗团伙 1 个，破获养老诈骗犯罪案件 18 起，为受害人追赃挽损 8.4 万元，检查保健食品经营单位 60 家次，排查营销乱象的经营单位 21 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 8 份，签订《合法经营承诺书》30 余份；受理举报投诉 21 件，连续为多名“空巢”老人成功调解退回保健品购买款 14.76 万元。三是**消防安全监管方面**。今年来，市消防救援大队对全市 33 家医疗养老机构开展全覆盖排查整治，共发现问题隐患 185 处，已督促整改 109 处。为加强我局消防安全监管能力，自 2022 年以来，我局采取了购买第三方专业消防安全服务的形式，每月与第三方组织对我市各养老机构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在检查过程中由第三方对养老机构消防设施设备、安全制度、应急预案等提出消防专业层面上的指导，及时发现各机构存在的风险隐患，督促养老机构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意见》精神，结合我市老龄化现状，进一步完善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传统孝道文化宣传力度，让群众和社会力量更加重视并积极参与到养老服务中，共同推动养老服务质量提升。

感谢您对民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叶首得

联系人：陈子恒

联系电话：0598-3616926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2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

---

永安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4日印发

---